# 关于征集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中介服务

# 收费问题线索的公告

为进一步规范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中介服务行为，维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营造更加公开透明、诚信规范的公共资源交易市场环境，根据市发展改革委等6部门《转发关于清理规范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中介服务收费事项的通知》精神，现面向社会公开征集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中介服务收费问题线索，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集时间：即日起至2023年7月25日。

 二、征集范围：对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代理涉及的中介服务，存在下列违规收费和不合理收费情形：

1. 违反《江西省发展改革委等七部门关于严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违规收费的通知》（赣发改公管〔2019〕275号）、《江西省财政厅 江西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坚决纠正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违规收费行为的紧急通知》（赣财采购〔2021〕5号）等文件规定，收取标书费、资料费、报名费、下载费等费用，或者强制指定中介代理机构、强制具有自行招标等资格的单位接受代理并收取费用等行为。
2. 违反《价格法》、《明码标价和禁止价格欺诈规定》（市场监管总局令第65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员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等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在标价之外加价、收取未予标明的费用或者实施强制收费、欺诈收费等行为。
3. 其他违规收费和不合理收费行为。

三、征集方式

（一）信件：邮寄赣州市南康区财政局（注明：问题线索征集）。

（二）邮箱：nkcg210@126.com

（三）电话：0797-6616210。

                           2023年7月19日

